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一）

三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三湘股份”）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观印象艺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观印象”）股东（以下简称“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观印象 100%的股权，同时向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合称“本次交易”），本公司/本人作为三湘股份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特此承诺如下：

1、本公司/本人已向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本人有关本次重组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也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在参与本次重组期间，本公司/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和披露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本公司/本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特此承诺。

承诺方（盖章）：上海三湘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黄辉

实际控制人（签字）：黄辉

2015 年 8 月 26 日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一）

本公司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本公司及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特此承诺如下：

1、本公司/本人已向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本人有关本次重组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也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在参与本次重组期间，本公司/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和披露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本公司/本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特此承诺。

承诺人：三湘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黄辉

全体董事：黄辉 芮永祥 许文智 胡雄 陈劲松 高文舍

丁祖昱 石磊 郭永清

全体监事：厉农帆 熊星 张珏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许文智 黄建 张涛 肖欢天 徐玉 李晓红

2015年8月26日